

---

# 新北市113學年度國小資源班服務規劃 課程分組與排課

---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# 資源班課程應該是

- ❖ 應該是階段性、以培養學生在普通班學習的能力為主
- ❖ 增強學生能力以幫助他回到普通班有更好的學習參與與適應
- ❖ 運用學生優勢補足其弱勢能力，補足了就離開，不是一日抽終生抽
- ❖ 就像加油站、旋轉門
- ❖ 不是取代普通班學科領域學習，在普通班成績不好，學不好，就直接分流到資源班上課

## 學生怎麼想？

跟學生聊聊，對於留在班上上課以及到資源班上課的想法，允許學生用各種方式表達。

- 關於留在班上/資源班有哪些開心、擔心？
- 留在班上/資源班上課時，我希望有哪些支持或協助？
- 我想選擇.....，理由是....
- 我可以做哪些準備？

表達弱的孩子可以提供句型架構引導：

如果可以...我會..、如果老師...我就能..

我想在....上課，但是我擔心.....、我可以努力....

# 新北市國小資源班教師基本教學節數草案

## 第四條

本法規教育局簽核中，後續會再正式公告

- ❖ 國小由19節調為14節（課稅超鐘點2節另計）
- ❖ 特教教師除教學節數外，應提供學生在校生活與學習適應之支持措施與訓練、諮詢合作等促進融合教育相關工作及執行鑑定安置評估事務
- ❖ 特教教師另得依學生需求，轉換教學節數以執行前述工作，並擬訂特殊教育工作計畫，敘明節數轉換之服務項目及時間，提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同意後實施，前述工作、事務與服務項目之內容及節數轉換之方式、審核程序等事項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（以下簡稱教育局）另定之。

# 澄清專區

## ❖ 因應融合教育趨勢，資源班教師工作內涵比重調整：

- 因應融合教育趨勢，調整教師基本教學節數如下：國小為14節、國中為12節、高中則為6節。此次調降目的在發揮教師專業，使其有更多工作時間落實團隊合作，支持學生在校生活及學習所需各項課程調整、支持服務規劃與執行。

## ❖ 可依學生需求，最多再調降基本教學節數至0節：

- 資源班教師另得依學生需求，擬訂特殊教育工作計畫，敘明節數轉換之服務項目及時間，提學校特推會同意後實施。

# 資源班/巡迴班特教教師工作內涵

## ❖ 發現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

- 校內輔導轉介，特教需求評估
- 鑑定安置評估工作

## ❖ 身心障礙學生個案管理工作

- 整合團隊發展與訂定IEP
- 確保學生活動參與，與學校合作提供必要的支持與合理調整，如：校外教學、畢業旅行
- 規劃執行各項支持服務：
  - 學生助理人員服務
  - 專業服務
  - 考評服務、成績評量調整
  - 輔具服務與訓練
  - 家庭支持

# 資源班/巡迴班特教教師工作內涵

## ❖ 與普通班合作與提供支持

- 普通班課程調整
- 合作教學
- 協助情緒行為處理

## ❖ 學校融合教育宣導工作

- 全校性融合教育、身心障礙平權意識提升
- 個別議題入班宣導

## ❖ 課程與教學

- 特殊需求領域教學
- 部定領域之重整課程

強調落實促進融合的各項  
特殊教育專業工作

# 澄清專區

## ❖ 減課需要寫更多入班服務記錄嗎？

- 毋需額外處理非必要文書工作
- 特教教師為專業人員，須依法落實專業工作，完成必要文件，如：學生需求評估報告、IEP、行為功能介入方案、領域課程計畫等。
- 非授課之上班時間，皆可執行間接服務，不需為了換算節數，再另外記錄工作內容，故未因調降教學節數增加額外文書工作。

雖不須記錄工作換算節數，但工作紀錄是專業人員自我督導、檢視服務成效，作為後續策略調整的重要依據~

# 澄清專區

---

## ❖ 減掉的課會有人來補嗎？

- 依據中央法規，國小師生比目標為1：10，本市將逐年補足師資人力以達目標。
- 但是，增加老師不是為了開更多課、不是為了把更多學生抽離普通班進行學習領域之教學。
- 學生需求可以用直接教學以外的方式提供，不是特教生就一定要安排至資源班上課。
- 間接服務與直接教學一樣重要，從現有的教學節數、工作時間發揮專業與最大效益。

# 資源班應該開哪些課？-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

- ❖ 與普通班老師合作課程調整
- ❖ 資源班以開設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為主
  - 學習策略、溝通訓練、輔助科技應用、生活管理、社會技巧、功能性動作訓練..
- ❖ 該領域學習功能嚴重缺損，需安排重整課程者才開設學科領域課程
- ❖ 該領域學習功能輕微缺損，應提供該領域原班課程調整或安排外加式課程，且領域課程須結合學習策略教學
  - 逐年調整，學習功能輕度缺損如已長期抽離在資源班上課，且課程短期內完全無法銜接普通班課程無法回普班者，其資源班領域課程須結合學習策略進行教學

# 哪些學生要來上課？ - 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

## ❖ 學習功能無缺損

- 提供學習輔具、環境與評量調整、行為功能介入方案與其他支持策略或相關服務等協助，不須排課。

## ❖ 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

- 原班課程調整、至普通班融合教育。
- 提供學習輔具、環境與評量調整、行為功能介入方案與其他支持策略或相關服務等協助。
- 視需求提供外加式課程，特殊需求領域或學科結合學習策略教學。

## ❖ 學習功能嚴重缺損領域

- 提供所需之學習輔具、環境與評量調整、行為功能介入方案與其他支持策略或相關服務等協助。
- 需大幅度調整課程內容（替代/重整），安排抽離式課程，必要時得透過IEP會議討論增減該領域節數。

# 什麼是抽離式課程？-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

---

❖ 學生因該領域學習功能**嚴重缺損**，無法參與普通班該領域課程，需要在該領域學習時段抽離至其他場所上重整課程。

- 如：全盲學生電腦課、重度認知障礙學生學科課。

❖ 抽離課程可以使用哪些時間上課？

- 優先抽離原領域課程時間，或於IEP會議討論評估學習嚴重困難的領域時間是否適合後，重整排課。

# 如何決定學生需要抽離式課程？

## ❖ 是專業且個別化的教育決策過程

- 資源班可以給予學生有效的學習提升能力，但也可能造成教育分流、擴大學生學習的鴻溝。
- 沒有統一標準，只能透過團隊充分了解利弊，做出最符合學生最佳利益的決定。

## ❖ 落實抽離課程前的評估與調整

- 小一新生除非學習功能嚴重缺損者，否則不應於未接受過普通班課程就直接安排抽離式課程。
- 先與普通班老師合作原班課程調整，並評估成效。

## ❖ IEP團隊(普師、特師、家長、行政及本人)落實討論

- 將抽離式課程的利與弊確實告知家長、導師等IEP團隊成員，並同時思考預定抽離與回歸原班的標準和日期。

## ❖ 彙整全校學生課程需求，提特推會審查後實施

- 說明學生能力，包含：各項基本能力、認知情形、定期評量、在該領域實際學習與參與情形、普通班課程調整情形（學習環境、歷程及評量具體調整措施）與成效。

# 哪些學生不安排抽離式課程

- ❖ 校內輔導機制轉介學生（校篩生）
- ❖ 經鑑定之疑似生
- ❖ 可以透過課程調整參與班級學習者
  - 識字、書寫困難的國語課、情緒行為學生等，透過課程調整可參與學習
- ❖ 能參與普通班定期評量
- ❖ 學生不願意接受抽離式課程，且能共同協商其他學習方案者

1. 如有特殊狀況，須經特推會審議。
2. 當學生的需求無法透過普通班通用設計/差異化教學、教學或評量上調整獲益，需要透過抽離式課程提供「實證有效」的教學時，才謹慎為之。

# 什麼是外加式課程-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

- ❖ 普通班沒有開設的課程，或普通班原領域節數無法滿足需求，再增加該領域的課程節數。
- ❖ 外加式課程可安排的學習時間
  - 不在學習總節數內的時段：早修、午休、課後班
    - ➡ 利用午休時間，需確認學生無午睡需求及習慣
    - ➡ 運用課後班須經家長同意。並確認出缺勤管理及接送事宜
  - 彈性學習課程時間（統整性主題課程/社團活動、技藝課程、其他類）
  - 經特推會同意，免修、減修之學習節數
    - ➡ 確認課程實施起訖時間，確認課程目標預計達成時間，達成後即應回班。
    - ➡ 與普師討論原班減修課程銜接、課程調整、評量調整事宜。
    - ➡ 避免完全集中某一領域、避免抽學生喜愛的領域。

# 領域免修、減修學習節數如何決定？

## ❖ 以學生最佳利益優先，落實團隊決定及法定程序

- IEP團隊討論，導師及各科老師、特師、家長、學生、行政參與，提特推會通過

## ❖ 個別學生IEP團隊討論，哪些領域要減修、免修

### ● 例一：

- ➡ 學生需要**學習策略的外加式課程**，提升識字及閱讀能力，以幫助在班上學習。
- ➡ A生國語少修2節、B生綜合少修1國語少修1.....以此類推，利用學生減修的學習節數安排2節外加式課程。

### ● 例二

- ➡ 不同年級學生多領域學習功能嚴重缺損，也需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。
- ➡ 抽離國語、數學領域、其他領域時間共11節，安排重整課程，功能性的語文4節、數學2節、生活管理3節與溝通訓練2節

# 資源班課程規劃流程與注意事項

## ❖ 五月 IEP 團隊討論，確認個別學生排課需求

- 先把學習功能嚴重缺損學生(重整課程者)，必要安排的抽離課先排，確認需求節數。
- 再把學習功能輕微缺損學生，依據IEP討論特殊需求領域或外加的學習領域課程結合學習策略，列出需求節數。
- 學生安排抽離課程或是領域增減節數須提特推會同意。

## ❖ 六月 特教團隊共同討論開課領域與學生分組

- 優先依年段分組，每組人數4~8人為原則，3人以下應盡量併組；如有特殊狀況，須經特推會審議。
- 特需課程，依據學生需求議題主題分組，不依年級。

## ❖ 七月 特教團隊依教師專長配課

- 避免完全分個管開課。

## ❖ 八月 安排各組課程上課時間

- 分散上下午，分散於週間
- 與教務處協調排課，抽離課程、刪減之領域配合排課雙向溝通保持彈性協商

課程規劃之實際時程，各校可依原則彈性微調

# 小結

- ❖ 以幫助在普通班適應為目標，重新思考每一位學生的服務需求
- ❖ 依程序，謹慎決定哪些學生需要抽離式課程
- ❖ 降低非必要課程的開設
  - 如：功能性動作訓練可思考以入班方式協助、利用其他課餘時間練習或與家長合作居家進行訓練
- ❖ 提升外加式課程效益，讓更多人參與
  - 社會技巧-依議題分組
  - 學習策略-閱讀策略、讀寫策略
  - 數學結合學習策略
- ❖ 其他彈性多元作法
  - 討論普通班該領域一週某或某幾節可以銜接回普班上課。
  - 依據課程計畫，某些組某些課併組上，如：兩組國語

以全校學生需求、全校特師共同配課，  
勿以個別老師分個管自行排課。

# 考試評量調整—幾個重要觀念與原則

---

- ❖ **替代 (Modifications/Alternate Assessments) :**  
改變或降低對學生的學習期望，通常會減少學習重要內容的機會：
- 學習較少的學習內容 (目標較少，簡化、減量)
  - 減少分派的作業或評量 (只需做較簡單的題目)
  - 改寫作業或評量內容使其更簡單 (如選擇題選項減半)
  - 在作業或測驗上的正確答案給提示或線索

# 考試評量調整—幾個重要觀念與原則

---

## ❖ 調整 (Accommodations) :

減少或排除障礙產生的影響，而非降低學習期待；在不改變評量內容、難度的前提下，進行以下調整：

- 呈現方式 (試卷放大、點字卷、報讀試卷、擴大輔助設備...)
- 作答方式 (口頭回答、電腦作答、代謄試卷...)
- 施測情境 (獨立考場、特殊考場...)
- 測驗時間或施測程序 (延長時間、分段考試)

# 考試評量調整—幾個重要觀念與原則

---

- ❖ 不要假定每個身障生都要評量調整
- ❖ 經過IEP會議同意並載明
- ❖ 基於學生需求調整：
  - 針對個別學生需求，而不是該生的障別調整
  - 不要依據安置環境決定是否提供調整及調整的內容
  - 同一障別或有相似調整方式，但不宜以同類相似來決定調整方式。
- ❖ 將評量調整措施融入課堂教學中
- ❖ 瞭解主辦單位（大考、學測中心）同意使用的調整項目

# 考試評量調整—幾個重要觀念與原則

---

- ❖ 儘早規劃調整措施：決定、學習、適應與接受
- ❖ 確實瞭解評量的目的
- ❖ 真有必要才申請這些調整措施
- ❖ 選擇某一調整時，要考量是否還需搭配另一調整
- ❖ 讓學生有練習的機會
- ❖ 施測時的調整措施不必然能消除學生的挫折感

# 成績評量調整可以這樣

評量範圍	時機	方式	方法
學習領域 • 七大學習領域及其所融入之重大議題 • 內涵包括能力指標、學生努力程度、進步情形	定期 ( ) %	紙筆測驗 ( ) %	紙筆測驗 (每學期最多三次)
		表單 ( ) %	學習單、習作作業、問卷、檢核表、評定量表
		實作評量 ( ) %	書面報告、口頭報告、口語溝通、實際操作、作品製作、展演、行為觀察
		檔案評量 ( ) %	表單、測驗、表現評量等資料及相關紀錄，製成檔案
	平時 ( ) %	紙筆測驗 ( ) %	紙筆測驗 (最少化原則)
		表單 ( ) %	學習單、習作作業、問卷、檢核表、評定量表
		實作評量 ( ) %	書面報告、口頭報告、口語溝通、實際操作、作品製作、展演、行為觀察
		檔案評量 ( ) %	彙表單、測驗、表現評量等資料及相關紀錄，製成檔案

